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精伦电子
股票代码：600355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后屯南路 26 号 2 层 2-78-003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郑文程
姓名：郑文程
通讯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蓝城月城镇绵洋村新厅江西一零七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17 年 11 月 28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精伦电子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郑文程
精伦电子、发行人	指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2017年11月2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精伦电子至占总股本5.0000%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指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1、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一) 名称：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 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后屯南路 26 号 2 层 2-78-003 室

(三) 法定代表人：周丰

(四)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五)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06793787H

(六)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七) 主要经营范围：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八) 成立日期：2014 年 9 月 11 日

(九) 经营期限：2014 年 9 月 11 日 至 2034 年 9 月 10 日

(十) 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如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李爱林、石俊峰

(十一) 通讯方式：北京市海淀区后屯南路 26 号 2 层 2-78-003 室

2、郑文程

(一) 姓名：郑文程

(二) 曾用名：无

(三) 性别：男

(四) 国籍：中国

(五) 住所：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蓝城月城镇绵洋村新厅江西一零七号

(六) 身份证号码: 445221xxxxxxxx221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东出资情况:

1、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元)	持股比例
李爱林	27,000,000	90%
石俊峰	3,000,000	10%
合计	30,000,000	1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姓名(包括曾用名)、性别、身份证号码(可不在媒体披露)、国籍、长期居住地及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在公司任职或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1、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职务	身份证号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周丰	男	执行董事	430421xxxxxxxx4992	中国	中国北京	否
李爱林	女	监事	140112xxxxxxxx2223	中国	中国北京	否

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事项。

2、郑文程

郑文程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之“2、郑文程”。

郑文程在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事项。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的发行在外股份总额百分之五以上的情况：

1、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 5%以上的情况。

2、郑文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郑文程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 5%以上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精伦电子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市场价值的认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增持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继续增持或减持精伦电子股份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增持股份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业务规则的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增持股份不会对精伦电子的控股股东结构产生影响。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2017年11月2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买入的方式增持精伦电子股份。本次增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精伦电子股份达到5.0000%，即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精伦电子权益的股份增减变动达到法定比例日期为2017年11月27日。

截至11月27日本次股份增持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精伦电子股份24,502,521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4.9793%。

此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截至2017年11月2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精伦电子股份24,604,521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0000%，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姓名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101,267	4.2881	0	0	21,101,267	4.29
郑文程	3,401,254	0.6912	102,000	0.0207	3,503,254	0.7119
合计	24,502,521	4.9793	102,000	0.0207	24,604,521	5.0000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精伦电子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自事实发生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精伦电子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1、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时间	买入		卖出	
	股票数量 (股)	价格区间 (元/股)	股票数量 (股)	价格区间 (元/股)
2017年10月10日	2,524,153	8.840		
2017年10月11日	4,179,600	8.945		
2017年10月12日	2,250,000	8.853		
2017年10月17日	286,800	8.794		
2017年10月19日	1,117,400	8.747		
2017年10月20日	468,700	8.746		
2017年10月23日	28,400	8.76		
2017年10月24日	58,900	8.761		
2017年10月26日	702,000	8.873		
2017年10月30日	751,200	8.853		
2017年10月31日	669,400	8.856	20000	8.82
2017年11月1日	65,300	8.86		
2017年11月8日	1,018,170	9.132		
2017年11月9日	838,400	9.181		
2017年11月13日	2,356,900	9.197		
2017年11月14日	2,030,200	9.047		
2017年11月15日	1,775,744	8.973		

2、郑文程

时间	买入		卖出	
	股票数量 (股)	价格区间 (元/股)	股票数量 (股)	价格区间 (元/股)
2017年11月23日	1,463,000	8.793		
2017年11月24日	1,938,254	8.774		
2017年11月27日	102,000	8.82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周丰

签署日期:2017年11月28日

郑文程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郑文程

签署日期:2017年11月28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的身份证明文件。

备查文件备置地点：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精伦电子办公地点。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武汉
股票简称	精伦电子	股票代码	60035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郑文程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后屯南路26号2层2-78-003室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蓝城月城镇绵洋村新厅江西一零七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 <input type="checkbox"/> 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24,502,521 股 持股比例：4.979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增加 102,000 股 变动比例：增加 0.0207%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债提供的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动是否需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周丰

签署日期：2017 年 11 月 28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郑文程

签字：郑文程

签署日期：2017 年 11 月 28 日